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8月23日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计划实施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021年上半年，面对国内外环境，公司紧紧围绕既定战略目标，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专注于主营业务，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深挖企业内部潜能和市场潜力，加强企业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公司上半年取得了不错的成绩。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

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并根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同意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号：2021-090）。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和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和胜新能源”）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广东和胜新能源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8,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5,000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号：2021-092）。

5、审议并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类型的拓展和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整合、明晰公司各业务板块的资源和权责，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整体运营管理及决策效率，公司拟根据业务类别对部分下属公司的股权关系作如下调整，同时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实施办理股权转让手续等全部相关事宜：

公司将所持有全资子公司江苏和胜新能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和胜新能源。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内部股权架构调整的公告》（公告号：2021-09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相关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12个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号：2021-095）。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7、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要求、2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99人调整为170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99人调整为170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中确定的激励对象，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中确定的激励对象。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由其他激励对象认购，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总数不变。

除上述调整事项外，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其他事项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的一致。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号：2021-096）。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4 日